

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羅斯福路2段95號3樓
承辦人：劉詩彥
電話：02-23680816#261
傳真：02-23673914
電子信箱：syliu@sm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6日
發文字號：中企創字第114030051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4年度簡章.pdf (114D002205_1_16102010593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(114)年度「BuyingPower-社會創新產品及服務採購獎勵」如附件，請貴單位踴躍申請並協助轉知所屬共同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提升社會創新組織經營能量，推動社會創新發展，本署辦理Buying Power社會創新產品及服務採購獎勵，中央各機關及各級政府採購登錄於本署社會創新組織登錄資料庫(<https://si.taiwan.gov.tw>)之社會創新組織產品或服務達一定金額，或有特殊合作事蹟，可獲表揚獎勵。

二、本(114)年度獎勵已開放申請，獎項分為2類：

(一)採購獎：當年度採購獎報獎單位，依「總採購金額」及「社創組織採購家數」兩項計分項目加總，並以「具備中小企業資格」作為加分項目，予以核定並頒發獎項。採購獎依加總分數分為以下3獎：

- 1、卓越領航獎：加總達80分(含)以上，預定頒發獎盃。
- 2、共創價值獎：加總達70分(含)以上，預定頒發獎盃。



3、潛力行動獎：加總達60分(含)以上，預定頒發獎狀一紙。

(二)特別獎：評選具特色性、具亮點的與社會創新組織專案合作事蹟。獎項分為「永續深耕組」、「新創共好組」及「公務創新組」。專案合作之執行間須至少包含113年11月1日至114年10月31日之區間。

三、檢送申請簡章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推廣並鼓勵符合前揭條件者踴躍參與，於114年11月12日(星期三)下午5時前，於系統完成線上申請，並上傳相關資料(<https://si.taiwan.gov.tw/Home/buyingpower/apply>)。相關細節可電洽執行單位，電話：(02)8101-6666分機 23031林顧問師、分機 36105黃研究員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交通部、僑務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衛生福利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核能安全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文化部、農業部、中央銀行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勞動部、環境部、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各縣市政府、經濟部所屬各行政機關、經濟部所屬各幕僚單位、經濟部所屬各事業機構

副本：安侯永續發展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